**新建基层工会及选举工作流程**

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工会报告会员大会或代表大会召开时间

开设银行账户

进行法人资格登记

上级工会予以批准（15日内）

向上级工会报告选举情况

大会选举程序

组织计票，宣布选举结果

分发选票，组织选举

通过选举办法和监票人

介绍候选人情况

召开会员代表大会

召开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前准备事项

印制选票，确定监票人、候选人

公示候选人建议名单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

制定选举工作方案和选举办法

报经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工会批准

确定委员人数及候选人

确定会员代表及人数

发展会员 划分工会小组

（填写工会会员登记表）

上级工会批复同意

向上级工会提出建会申请

成立建会工作筹备组

（成员由同级党组织代表、职工代表组成）